

第十章 教育

第一節 教育行政

海南各縣教育行政。以經費支絀之故。大抵苟且從事。徒有教育局之名。而督學往往因無款下鄉。對於縣內各校辦理情形如何。多不能舉。其未能按切實況。有所規畫整頓。蓋可知已。各縣教育經費。大部分由屬內各校自行籌管爲多。其一部分。直接由縣署管理分配者。有瓊山文昌臨高崖縣陵水澄邁等縣。由縣教育經費管理委員會保管支配者。有儋縣萬甯二縣。直接由縣屬各校自行管理者。有定安瓊東樂會三縣。感恩昌江二縣。地瘠民貧。行政經費不敷。教育事業。亦不發達。向未設立專局。茲將各縣教育局及海口市教育科組織及教育經費情形。分述於下。

瓊山縣教育局。置局長一人。局員二人。督學四人。局長秉承縣長。處理教育行政事務。該縣分爲二十一學區。由督學四人輪流分赴各區視察學務狀況。局費每月毫洋二百七十元。由縣署支給。全縣教育經費。每年由地方款牛皮屠牛海口屠猪附加馬車牌照等捐項下。撥支二萬六千四百一十六元。其分配方法。縣立學校二萬五千二百三十六元。津貼區立小學八百元。私立小學三百八十元。又於屯昌雲龍牛契捐項下。另撥支留法學生津貼費七百三十元。

文昌縣教育局。設局長局員督學各一人。每月經費毫洋二百元。其教育經費之分配。每年由地方款項下。補助縣立中學大洋二千四百元。縣立第一高小學校大洋一千二百元。縣立女子小學大洋一千八百元。縣立第二第三第四高小學校大洋各三百元。省立第六師範大洋六百元。共大洋六千九百元。

澄邁縣教育局。設局長局員各一人。每月經費一百二十元。縣教育經費。以牛皮捐收入爲大宗。每年額收六千八百

一十六元。其分配方法。每月撥助縣立中學二百三十一元。縣立第二第三高小學校各四十元。第二高小附設女子小學九十元。第六區第一高小學校三十元。由縣實興款項下。每年補助縣立第一高小學校七百五十元。第二第三高小學校三百七十五元。

定安縣教育局。置局長一人。局員兼督學二人。全年經費毫洋二千零三十五元五角。全縣各學校經費。大抵由各校自行籌措充用。

儋縣教育局。設局長一人。局員二人。每月經費毫洋一百七十元。每年教育經費。有牛皮捐田租瓜子稅鹽捐等。總共收入大洋四千九百一十元。由縣教育經費管理委員會分配支給。計教育局經費一千七百三十二元。教育經費管理委員會經費二百八十元。縣立中學經費二千六百九十八元。補助留法學生學費二百元。

臨高縣教育局。設局長局員督學各一人。每月經費大洋一百一十元。每年由縣地方款牛皮屠牛捐項下。撥支津貼各校經費大洋八千二百零八元。計縣立第一高等小學二千三百元。第二高等小學一千七百元。第一女子初級小學六百元。其餘則以之津貼各區小學。

瓊東縣教育局。置局長督學各一人。經費每年一千二百六十元。各校經費向由各校自行收管。

樂會縣教育局。置局長督學各一人。每月經費。由縣立中學經常費收入項下。撥支大洋五十元。縣署津貼大洋三十元。縣立中學經常費。有屠猪屠牛及生牛出口捐牛皮捐田租及卜鰲入口貨捐等。每年總額一萬一千五百餘元。由校自行管理。

陵水縣教育局。置局長局員督學各一人。全年經費一千一百二十元。由縣學款牛皮捐猪牛捐米谷捐等。撥支九百二十元。縣教育經費。向以田租爲大宗。收入多寡以年之豐歉而異。現時總額約三千七百元。除撥支教育局四百六十元外。每年支縣立第一高等小學一千六百六十六元。第二第三高等小學各二百五十元。第四第五高等小學各一百二十五

元。津貼留法學生費五百元。留學國內學生費三百五十元。教育會一百元。年納糧稅一百二十元。各校設備費二百元。共支出四千餘元。減成撥發。其區立私立小學經費。則由各校自行就地籌措。

萬甯縣教育局。置局長局員各一人。縣教育經費。以寶興膏火學宮田租戶捐出口猪牛附加祠廟捐東西菜市捐寶興附加捐担捐附加牛頭捐附加防務附加等收入爲大宗。統計收入約八千元。其保管方法。有歸地方財政管理委員會者。有由教育局保管者。有由學校直接收支者。查其分配方法。計教育局年支一千三百元。縣立中學年支三千九百元。縣立第一高級小學年支一千五百元。縣立初級小學共五校。年支一千元。留學生川資二百元。自經共匪亂後。教育經費收入。頗受其影響。

崖縣教育局。設局長局員督學各一人。每年教育經費。總額約一千二百餘元。除撥支局費八百餘元外。補助縣立第一高等小學三百餘元。第五高等小學三十餘元。

海口市政廳民政局設教育科。置科長科員各一人。該市對於學務。向不注意。故海口教育。甚形衰落。市立學校。祇有小學一所。每月由市廳補助六十四元。其教育經費額數之短少。遠在各縣之下。

第二節 小學教育

海南小學教育。各縣辦理情況不同。而一般通病。則在於求量之增加。而不求質之充實。瓊山文昌瓊東樂會儋縣定安等縣。其校數較多。在表面而言。教育似甚發達。然審其實際。則學課程度至低。設備亦甚缺乏。質與量殊不相副。稽厥所由。則以受地方家族觀念之激刺。務從事於校數之競爭。以能設校爲其榮譽。至於經費之能否負擔。師資之能否取給。皆非所計。多數已屬勉強設立。故其辦理成績。胥無可言。各縣充小學教師者。大抵爲高小及初中畢業之人。其由師範學校畢業者。其數寥寥無幾。各縣縣立及區立小學。多採用新學制。私立小學。則多用舊學制。其課程及教授。

殊不一致。各地小學經費。大都撥用賓興祖嘗公會鴨埠等款。或征收苛細雜捐以資維持。其直接由縣署補助經費者。為數極少。民國十四年以前。全島小學約二千九百餘間。小學生約十一萬餘。自經共匪亂後。停辦者過半。就中以瓊山文昌陵水萬甯瓊東樂會受禍最深。澄邁崖縣定安臨高等縣次之。定安臨高兩縣。受影響較少。此時已漸復舊觀。文昌瓊山兩縣。較稱富庶。尚可徐圖規復。惟陵水萬甯瓊東樂會諸縣。地方瘠苦。元氣摧傷。殊未易整理。查現在全島小學。共一千四百餘間。在學兒童祇六萬餘人。小學女生約三千餘人。女子教育。以文昌一屬為盛。全縣女生約二千人。次則為瓊山儋崖等縣。此外黎人之小學教育。在陵水寶停。有第七區第九初級國民學校一所。創設於宣統元年。已畢業三次。每年經費。由寶停河船運貨出口之檳榔木料猪牛抽收。並弓中年助米穀百餘秤。共約五百餘元。黎人之有教育。實以此為嚆矢。民國二年。在大旗復設有第七區第十初級國民學校一所。專事教育黎人。後因亂停辦。十四年始恢復之。崖縣黎區極廣。近為提倡黎人教育起見。曾設黎民教育養成所一班。修業期間三個月。由縣長教育局長及其他機關職員。分任各科教授。各生畢業後。擬即分派往附近黎村開設小學。以教育黎人子弟。現正在籌劃進行。當能收相當效果也。至各縣小學學生。繳納學費。每名年額由一元至三四元不等。教員年俸。最多者二百餘元。最少者三十元。間亦有不給薪金。僅取伙食者。茲將海南各縣市小學今昔情況。列表比較之如左。

海南各縣市小學今昔情況比較表

市 別	縣 學校及學生數	
	現	小 學 校 數
	在 十 四 年 以 前	現 在 十 四 年 以 前

崖縣	萬甯	陵水	樂會	瓊東	臨高	儋縣	定安	澄邁	文昌	瓊山
四九	四五		一六	九八	四四	一五〇	三六八	六一	三一〇	二五七
七〇	一四〇	一〇九	三一五	三二三	二八	一三五	四〇一	九二	七一二	五八一
三、四〇七	一、四五〇		六〇二	三、八一九	二、六一二	八、一九一	一〇、三七〇	二、一二一	一五、八九二	八、七五九
四、九四五		三、五〇五	九、〇〇〇	一五、〇〇〇	二、三〇三	七、五三六	一四、七二四	三、三〇〇	三五、八五三	一六、五九一

感恩	二	三	六五	
昌江	九		七七八	
海口市	一三	八	一、一三三	六五二

第三節 中學教育

海南各中學校。均辦初級制。三年畢業。分省立縣立私立三種。省立者有省立十三中學一所。設在瓊東嘉積市。縣立者有瓊山文昌澄邁定安儋縣崖縣陵水萬甯樂會瓊東等縣中學十所。私立者在瓊山有瓊海中學環海中學二所。在文昌有區立瓊文中學一所。而省立第六師範學校。亦附設有初級中學班。各中學校教育。大抵為本地人士。海南孤縣海外。地遠薪微。人皆不樂就之。故其教員。祇從本地羅致。濫竽者遂多。至於各校校舍。多屬舊時衙署改建。設宿舍者有省立十三中學六師瓊海環海各校。宿舍管理。以瓊海為佳。學生學費。各校徵收不一。每年由十元至二十四元不等。雜費之徵收。各校亦互異。大約年納數元而已。各校招生。其班數多者。於春秋二季行之。班數少者。於秋季始業時行之。投考學生之程度。至為不齊。以各地小學不良。所養成諸生。類無根柢。而各校以常款支絀。藉學費為挹注。往往競收新生。但期收入增加。不復計其程度。又各校自經共黨把持。學風益壞。成績考驗。不復能切實舉行。多迎合學生心理。虛應故事。相習成風。不以為怪。學生程度日低。此亦其重要原因也。近年海南各中學之畢業生。前往北平上海廣州等處。投考各公立專門大學者。其人數雖多。然能受取錄者則甚少。此種中學畢業生。程度低淺。升高已艱。而農工商諸業。非所肄習。亦不願為。終日聚游於城市之間。其數至夥。共黨乘機煽誘。輒如飲狂泉。爭先趨赴。前年共禍

劇烈。其操縱宣傳者。多屬此類學生。教育方針錯誤。結果遂至如此。今日吾國學制。缺失甚多。即無資者不能求學。學矣而無力以自活。苦學矣而不適於社會之用。此皆禍亂之源。而教育當局者之責也。省立十三中學為定東樂萬陵五縣協款所辦。現是校經費年約一萬二千五百餘元。其各縣縣立中學經費來源。則由各縣實興田租地方雜捐縣地方款等為之補助。比較經費充足。其中辦理較善者。首推瓊山縣立中學。而文昌縣立中學次之。私立則以瓊海中學稍為完整。校舍建築宏偉。其校董多南洋華僑。基金充足。此校前途。似較有希望。其餘公私各校。皆無足稱也。茲將海南各縣中學最近情況。列表如左。

海南各縣中學校最近情況表

(附記) 樂會中學時當共禍之後甫經規復故僅得學生五人

縣別	學校名稱	校址地方	班數	學生人數	教員人數	歷年畢業學生人數	應繳學費	每年經費	開辦年月
瓊山	瓊山縣立中學	瓊山縣城內宣化坊	男八女一	男三三〇女二〇〇	一七	九三七	男二〇女一五元	二五、〇〇〇元	民國二年八月
	私立瓊海中學	瓊山縣城外西門外大街	六	男二六八女二二五	一四	二三三	二四		民國十二年九月
	私立環海中學	海口市大英坡	三	男九六女九九	八	一二	二四		民國十三年九月
文昌	文昌縣立中學	文昌縣城內	男七女一	男二七三女一三三	一三	七三三	二二	一四、五〇〇	宣統元年
	區立瓊文中學	文昌白廷市	二	九八	七		二〇	四、五六〇	民國十六年一月

澄邁	定安	陵水	萬甯	崖縣	樂會	儋縣	瓊東
澄邁縣立中學	定安縣立中學	陵水縣立初級中學	萬甯縣立初級中學	崖縣縣立中學	樂會縣立初級中學	儋縣縣立初級中學	省立第十三中學
澄邁縣金江市	定安縣城東南隅	陵水縣城內文廟	萬甯縣城萬陽書院	崖縣城東門外	樂會縣城東門街	敦教市	瓊東縣嘉積市
三	三	二	三	三	一	三	七
六二	男二二〇 女二二〇	男八二 女四二	一〇〇	一七一	五	二一〇	男二五九 女五九
八	一〇	五	五	七	五	五	一二
師範二六〇		十七年因共亂無畢業			四七		五〇〇
一二	一五	一〇	二〇	一一	一五	二〇	二〇
九、〇〇〇	九、三〇〇	四、〇〇〇	二、二〇〇	九、〇〇〇	一一、五〇〇	一〇、二〇〇	一二、五五〇
民國十三年九月	民國十五年九月	民國十四年九月	民國十四年九月	民國十六年九月	民國十三年二月	民國十七年九月	民國六年十月

第四節 師範教育

本島師範教育。向不注重。小學師資。異常缺乏。現在省立第六師範學校。有前期師範兩班。澄邁縣立中學有附設師範講習所一班。瓊山縣立中學有鄉村師範一班。茲分述其大略。

省立第六師範學校 校在瓊山縣城臺瓊書院舊址。前清光緒二十八年。初辦瓊臺學堂。時科舉未廢。課程除經史時

務算術外。仍注重帖括制藝。光緒三十二年。改爲瓊崖中學。以公帑三萬元建築校舍。招收學生二班。光緒三十四年。復增招新生二班。並購置一切應用儀器校具。民國三年。改爲省立瓊崖中學校。時有學生六班。約三百人。民國九年八月。廣東教育委員會。令改辦師範。乃改稱省立師範學校。現教職員十二人。全校學生共九班。師範二班。初中七班。學生七百一十人。內有女生十人。全校舊制畢業學生九百二十四名。新制畢業生三百七十五名。就中師範班畢業四次。人數共一百零五名。校產田舖二項。約值二十萬元。全校經費。合學費宿費田租牛皮捐土戲紙料錫箔捐年收約一萬九千六百餘元。此校創立雖久。成績殊鮮。前嘗被共黨把持。近雖經整理。然學風已爲所敗壞。校中經費除學費外。固定經費每年約有一萬三千元。以之辦理師範三班。每年畢業一班。經費本可敷支。但歷任校長對於師範班生。毫不注意。而反添招中學班生。致徒有師範之名。而距省寫遠。延師不易。上級教育機關怠於監督。此亦爲其辦理不善之一因也。

澄邁縣立中學附設師範講習所 澄邁縣立初級中學校。子民國十三年九月設立。并附設師範講習所一班。與初中程度相等。已畢業一班。計二十四人。經費歸中學支給。

瓊山縣立中學校附設鄉村師範班 瓊山縣立中學。民國二年八月設立。經費極爲充足。南區善後公署。曾特令瓊山縣就中學附設鄉村師範班。以爲整頓鄉村小學準備。入學程度。取初級中學畢業生及有同等之學力者。修業期間一年。

第五節 實業教育

本島實業教育。從地利上言。凡農林水產蠶桑諸業。其需要實較普通教育爲尤切。各縣乃兢從事於中學之設立。而對於實業教育。蓋未嘗措意及之。可謂不善因地之利矣。瓊山有縣立職業學校一所。分普通職業兩科。普通科分甲乙兩組。職業科分染織化學籐工刺綉縫紉五組。上午授以普通科。下午實習。職業科各組。由學生入學時選修。染織科器械僅木機及襪機數具。而木機所織爲毛巾及土布兩種。其他化學籐工刺綉等組之設備。亦甚簡陋。歷任校長。多屬普通中

學或初級師範學校畢業生。缺乏職業學識經驗。無從整頓。清黨以後。學生日形減少。過去成績。殊無足觀。其經常費。每月由縣署牛皮捐項下。撥支三百八十元。除支銷教職員薪俸外。每月只得四五十元。足供一切雜費及原料費而已。十七年六月。善後公署曾飭瓊山縣選擇相當職業人材。充當校長。經費方面。由縣設法增加。並令各區高級小學。每校選送畢業生三人入校肄業。

第六節 學塾

海南各縣學塾。時開時閉。調查統計。難得周詳。每塾生徒十餘人。或二三十人不等。塾師終年所獲。少則二三十元。多則七八十元。教授課程。則以三字經四書幼學千家詩雜字等爲多。間亦有授以國文課本者。學生上學作輟靡常。毫無管理方法。各縣學塾。多在二月開學。十月散學。北部諸縣學塾。多經甄別改良。西南部昌感崖陵各縣。學塾恆多於學校。或每村一間。或聯合數村設立一間。學生學費每年由一元至三元不等。統計全島學塾約二百餘間。學童約四千餘人。

第七節 圖書館

圖書館有縣立及學校附設者兩種。縣立者有瓊山臨高崖縣萬甯四館。學校附設者有瓊山中學第六師範瓊海中學三館。瓊山圖書館。設瓊城雁峯書院舊址。新建洋樓。有文學語言美術自然教育社會哲學史地等書一萬零七百一十八冊。平均每日閱書人數十五人至二十人。臨高融通圖書館。設在縣城居仁里。有經史子集及科學書籍一萬二千三百二十冊。每年經費二千六百四十三元。平均每日看書人數六七人。崖縣圖書館。於民國十七年成立。設縣城教育局。有四庫叢刊及新出文哲教育書籍雜誌千餘冊萬甯縣圖書館。自共黨暴動後。書籍經已散失。瓊山縣立中學。省立第六師範。私立

瓊海中學。均附設圖書館。但非公開閱覽。所藏書籍。凡數千冊。

第八節 閱書報社

閱書報社。全島約三四十所。海口市私立平民書社藏書較多。有四庫叢刊及文哲教育科學等書一千六百餘冊。並購置滬港省各地報紙六七種。每日平均閱書報人數約五六十人。其他各縣書報社。組織稍為簡單。每所書籍。多者二三百冊。少者僅十餘冊。所備報紙。多數為廣州及本島出版者三四種。購備滬報者。約二十處。平均每日閱書報人數。由數人至十餘人。